

电子公文打印版	
打印单位	
打印人	
	年 月 日

北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

北建施〔2022〕429号

北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印发 《北海市房建和市政工程项目建筑工地人员 常态化防控核酸筛查工作方案》的通知

市质监站，合浦县、海城区、银海区、铁山港区住建局，涠洲岛旅游区管委会，市各有关单位、企业：

为贯彻落实国家、自治区、市疫情防控决策部署，按照市委市政府有关工作要求，切实筑牢“外防输入、内外反弹”防线，做好重点行业从业人员常态化防控核酸筛查工作，结合工作实际，特制定《北海市房建和市政工程项目建筑工地人员常态化防控核酸筛查工作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经办科室：质量安全监管科 联系电话：2032291)

北海市房建和市政工程项目建筑工地 人员常态化防控核酸筛查工作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家、自治区、市疫情防控决策部署，按照市委市政府有关工作要求，切实筑牢“外防输入、内外反弹”防线，坚持预防为主，确保充分发挥核酸筛查“哨所”预警作用，做到疫情早发现、快处置，做好重点行业从业人员房建和市政工程项目建筑工地人员常态化防控核酸筛查工作，按照《北海市常态化防控核酸筛查工作方案》的工作要求，结合工作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充分认清当前房建和市政工程项目建筑工地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的重要性，提高政治站位，坚持“属地管理、分级负责、全面覆盖、责任到人”的要求，坚持慎终如始、严字当头，毫不放松抓紧抓实抓细，落实好房建和市政工程项目建筑工地常态化防控核酸筛查工作，坚决消除疫情反弹风险隐患。

二、职责分工与组织实施

进一步压实各单位责任，严格落实房建和市政工程项目建筑工地常态化防控核酸筛查工作属地责任、行业管理责任、用人单位（各参建企业）主体责任、分级责任。

（一）各建筑工地施工总承包单位、建设单位要压实企业主体责任，安排专人负责，时刻关注社会面核酸检测点动态安排情

况，组织建筑工地从业人员（包括施工作业人员、参建各方管理人员以及保安、保洁、食堂等后勤服务人员等人员。）就近到社会面采样点，确保以5天为一周期完成1次全员核酸筛查，每天至少抽取20%的人员进行一次核酸检测。做好建筑工地从业人员登记造册，登记好每个人每天的核酸检测情况，并动态完善新进、退出人员信息，每日按时将核酸检测情况、新进和退出人员情况报送主管部门，收集好相关材料，建立工作台账，留存项目上备查。

（二）市质监站、合浦县住建局要将所辖管的已依法报建报监的房建和市政工程项目（含报建报监的二次装修项目）建筑工地从业人员常态化核酸筛查落实情况纳入日常监管范畴，督促、指导施工单位、建设单位落实主体责任，对建筑工地从业人员（检测对象）进行登记造册，实行新进人员、退出人员清单动态管理。每日收集好各项目报送的核酸检测情况、人员动态情况及时后报送市住房城乡建设局质安科，有异常情况的应立即上报相关情况。

（三）合浦县住建局、各辖区住建部门应按照属地管理原则落实好管理、指导责任，负责落实好所辖区域内未报建报监房建和市政工程项目（含二次装修项目）以及其他在辖区报建的项目、长期停建项目（已中止监督的项目）等建筑工地人员常态化防控核酸筛查工作；负责对接辖区相关部门，指导、协调组织建筑工地人员到社会面就近核酸检测点进行检测相关事宜。

三、工作要求

（一）强化施工工地管控。施工现场管理由总承包单位负责，要严格实施施工现场封闭式管理措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分包单位必须服从总包单位管理。施工现场生活区严禁外来人员入住。严格管理人员出入施工现场，所有进入施工现场的人员要实行“三码联查”，并查看核酸检测记录，执行测温、登记等措施。快递、外卖人员禁止进入施工现场、生活及办公区域。引导从业人员尽量减少收发快递、购买外卖等增加传播风险的行为。确有需要的，应设置专门收发存放区域，减少人与人之间的接触，并对物品进行消杀处理。

（二）强化从业人员排查。各项目有关单位加大对工地上所有从业人员的排查力度，常态化做好相关从业人员情况登记，精准掌握所有新进人员情况，对中高风险地区返岗、外来务工人员或健康码、行程码异常的人员，应立即采取临时隔离措施，第一时间向所辖社区报备，积极主动配合做好疫情防控工作。

（三）强化监督排查。市质监站、各县区住建局、润管委要积极督促相关企业全面落实疫情防控工作责任，加强监督排查，摸清人员底数，实行动态监管，发现有未按要求落实常态化防控核酸检测工作的项目应立即责令项目进行限时整改，跟踪督促整改问题隐患。未按落实限时整改的应立即报送市住房城乡建设局以及上级部门。

（四）强化宣传引导及信息报送。各项目要加强对工地上从业人员的宣传引导，借助张贴海报、电子滚动播报、微信群等方

式，积极宣传，明确常态化疫情防控时期核酸筛查的重要意义，以及不参加核酸检测的不便及后果，引导人员自觉主动，按要求参加核酸检测筛查。各有关单位要加强信息报送工作，按要求每天将人员核酸情况、新进人员和退出人员情况进行登记造册并报送至主管部门，发现异常情况的应立即上报。

（五）强化责任意识。各有关单位要提高政治站位，密切配合，加强房建和市政工程施工工地人员常态化防控核酸检测动态管理，压实责任到人，科学处置突发情况，要落实好工作中收集、接触到的人员信息的保护工作。主管部门对于大数据局通报的人员核酸情况及时通报到企业，落实好警醒提示管理工作。

（六）强化责任追究。对履行责任不力、落实规定不严、故意瞒报漏报异常情况、不按要求落实整改的单位和相关负责人，将进行通报批评并予以曝光，企业及相关责任人未落实责任的将同时作为不良行为记录入建筑市场监管系统，情节严重的依法移交相关执法部门予以查处，确保疫情防控力度不减、措施不松，效果不降。

（此件不公开）

北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公室

2022年9月6日印发

